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政府性基金名称：福利彩票公益金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部门法人：王晓洋

填报人：任萌

联系电话：0755-23336115

一、基本情况

(一) 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的基本情况

1. 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的设立情况

福利彩票公益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分配使用坚持遵循“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宗旨，按照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原则，统筹考虑区域发展、人口数量、建设规模等因素，确定项目补助标准，重点用于社会福利事业项目支出。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2021年全市福彩公益金分配情况的通知》深财社〔2019〕31号，2021年度龙华区福彩公益金分配金额为2090万元；我局根据《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2021年全市福彩公益金分配情况的通知》（深财社〔2020〕73号）及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申报预算的相关规定，全区2家单位向区财政局申报4个福彩公益金项目，我局下拨部分经费至6个街道开展养老工作，2021年度年初各资金使用单位预算安排情况如下：

附表1：

福彩公益金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年初预算数	备注
1	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45.00	
2	养老服务工作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1,315.00	

3	幸福老人计划	深圳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局	50.00	
4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52.33	
合计			1,462.33	

2. 项目设立的政策背景和立项依据

(1) 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项目设立政策背景和依据：根据《民政部关于加强和创新慈善超市建设的意见》及省市有关文件精神，龙华区于2014年建立慈善超市（现称“慈善超市·聚善空间”），将店内物资直接发放或优惠出售，满足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需要，并于2017年开始推出“爱心卡”，以“爱心卡”补贴代替采购救济物资，有效宣传了慈善工作，帮扶了困难群众，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不断整合公益岗位、社会捐助、慈善救助、精准扶贫等优质项目，力求实现聚集慈善资源、聚合公益服务、助推生态脱贫、传播公益理念四大功能。为进一步加强龙华区“爱心卡”规范化管理，提高慈善救助服务的便捷性和实惠性，我局于2020年7月2日研究印发了《深圳市龙华区“爱心卡”管理办法》，持续帮扶辖区户籍困。

(2) 养老服务工作项目设立政策背景和依据：近年来，深圳市全力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可持续和创新型发展，努力创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老有颐养”民生幸福标杆城市。在区委

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老龄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全国老龄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根据《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民办养老机构资助办法〉的通知》（深民规〔2018〕2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构建高水平“1336”养老服务体系实施方案（2020-2025年）的通知》（深府办函〔2020〕69号）和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华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深龙华民〔2020〕74号）等文件精神，紧紧围绕“数字龙华、都市核心”的发展目标，聚焦数字赋能，聚焦阵地建设，聚焦精准施策，精准发力，成功上榜“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实验养老特色基地”，成为全省唯一入选养老特色基地的地区，为龙华区奋力开创“十四五”养老服务新局面打下良好基础。

（3）幸福老人计划项目设立政策背景和依据：区卫生健康局根据市卫健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幸福老人计划”项目管理通知》和相关项目资助实施办法的要求。开展“幸福老人计划”系列活动，为老年人提供展示晚年风采的平台，在全区营造尊老、敬老、爱老、孝老的浓厚氛围，不断增强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促进全区老龄事业的发展。

(4)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项目设立政策背景和依据：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的通知》，以及龙华区民政局关于印发《龙华区“智能化”养老服务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深龙华民〔2020〕38号）相关规定，开展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升级优化项目，实现信息共享，切实增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核心引擎功能。

3. 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市财政局是福彩公益金的资金监管部门，其主要职责是：会同市民政局制定福彩公益金管理办法；负责审核市本级福彩公益金年度收支计划，提交本级人大审议，经批准后办理预算批复并下达资金；加强福彩公益金收支管理和监督，强化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审核，必要时可以独立开展绩效评估，审核评估结果可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加强彩票监管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福利彩票市场监管等重点工作；依法履行的其他职责。

市民政局是福彩公益金的业务管理部门，其主要职责是：会同市财政局制定福彩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牵头制定资金分配方案、专家评审机制、项目资助等配套办法和实施细则；编制福彩公益金年度收支计划及收支预算，报市财政局审批，指导各区制

定福彩公益金年度收支预算，统筹管理全市福彩公益金投向。制定市本级福彩公益金项目资助指南，受理资助项目申请，进行审核和社会公示等工作，加强福彩公益金项目管理，完善项目库建设，建立健全项目入库评审机制和项目滚动管理机制；监督和检查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使用情况，做好审计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加强彩票监管责任，负责对福利彩票市场进行日常监管和重点整治。依法履行的其他职责。

项目申报单位（含项目归口单位，以下统称为项目单位）的职责：编制项目预算，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负责组织项目实施，落实项目实施条件和配套资金；对项目资金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接受有关部门对福彩公益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按要求提供资助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单位为福彩公益金预算的执行主体，对执行结果负责。项目单位每季度应向区民政局报送项目支出进度，每年度报送资助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4.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我区福彩公益金使用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主要用于资助为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及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等，下同）和其他基本生活特别困难人员等特殊群体提供服务的社会福利项目，符合宗旨的其他社会公益项目，以及项目管理必要支出。

2021年福利彩票公益金实施具体包括：（1）养老服务工作经历1315万元；（2）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经费45万元；（3）2019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结转52.33万元。（4）区卫生健康局幸福老人计划项目经费50万元。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使用情况

2021年度龙华区实际下达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资金1,462.33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1,417.0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90%。各申报单位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附表 2:

2021 年度龙华区福彩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	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		养老服务工作		幸福老人计划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		合计		福彩金预算执行率	备注
		实际下达 预算数	实际支出 数	实际下达 预算数	实际支出 数	实际下达 预算数	实际支出 数	实际下达 预算数	实际支出 数	实际下达 预算数	实际支出 数		
1	民政局	45.00	44.40	1,315.00	1,273.49			52.33	52.33	1,412.33	1,370.22	97.02%	
2	卫生健康局					50.00	46.80			50.00	46.80	94.00%	
合计		45.00	44.40	1,315.00	1,273.49	50.00	46.80	52.33	52.33	1,462.33	1,417.02	96.90%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根据国务院《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54 号）、《彩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民政部、国家体育总局令第 67 号）、《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民办发〔2019〕34 号）、《财政部 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财综〔2021〕18 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社〔2017〕237 号）、《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福彩公益金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安排，分级管理、讲求绩效，专款专用、厉行节约，健全制度、规范支出”的要求执行。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费支出、审计监督及财务检查等，按照有关财务规章制度执行。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1）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补贴龙华聚善空间低保户爱心卡和龙华聚善空间及仓库租赁费支持，保障聚善空间的正常运作，可持续地为群众提供公益服务。

（2）养老服务工作：顺利完成 2021 年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工作，深耕居家养老服务，不断丰富养老服务内容，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通过扶持民办养老机构发展，不断提高养老机构的床位建设质量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打造一批专业化、连锁化、规模化的养老服务品牌。实行养老服务从业人员补贴奖励工作，引导全社会尊重养老护理员的劳动创造和社会价值，为完善龙华区养老服务体系

提供人才支撑；开展老年康复辅具社区租赁服务试点，推进康复辅具进机构、进社区、进家庭，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建立应用推广基地，开展产品展示、技术指导、培训服务等；顺利完成 2021 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整合社区养老服务资源，优化养老服务场所建设布局；5. 顺利完成 2021 年长者配餐点的建设、运营补贴，提高助餐点的服务水平。

（3）幸福老人计划：开展五项幸福老人计划活动，让参与活动的老年人能够获取知识、锻炼身体、愉悦身心，乐享晚年生活。

（4）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根据龙华区民政局关于印发《龙华区“智能化”养老服务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深龙华民〔2020〕38 号）相关规定，福彩金用于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升级优化项目。

2. 2021 年绩效目标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福利彩票公益金的管理，切实提高福彩公益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我局将福彩公益金纳入预算绩效管理，设置并编报绩效目标，并督促各资金使用单位加强福彩公益金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提升福彩公益金使用效益。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如下：

（1）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	申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用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预算安排方式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类型	其他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1年	计划完成日期	2023年	
项目总金额(元)	1,35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50,000.00	
是否新增项目	否	资金用途	其他	
年度目标	持续帮扶辖区户籍困难群众，提供“爱心卡”惠购服务，保障困难群众生活需求；定期开展小而美的公益活动，惠及周边居民；引入对口帮扶地区农产品，助力乡村振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爱心卡服务受益人数	≥1100人	反映爱心卡受益群众人数
		提供公益岗位数量	≥5个	反映聚善空间提供公益岗位情况
		公益活动开展场次	≥40场	反映聚善空间开展活动频率情况
		进行场地扶持的聚善空间慈善超市数量	≥3个	反映进行场地扶持的聚善空间慈善超市数量
	质量指标	爱心卡发放准确率	100%	反映爱心卡补贴发放准确性
	时效指标	公益活动开展频次	≥1场/月	反映活动开展准时率

	成本指标	爱心卡补贴标准	50元/人/月（中秋、春节每人增加50元）	反映预算执行率不低于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公益氛围提升	有效提升	反映慈善支持度、慈善氛围提升
		慈善参与人数提升	提升（全年活动参与人数120人）	反映群众慈善参与积极性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辖区户籍困难群众）投诉率	12345平台投诉率小于1%	反映受助群众满意度

（2）养老服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养老服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项目	申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用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预算安排方式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类型	其他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1年	计划完成日期	2021年
项目总金额（元）	13,15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3,150,000.00
是否新增项目	否	资金用途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年度目标*	1.顺利完成2021年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工作,深耕居家养老服务,不断丰富养老服务内容,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 2.通过扶持民办养老机构发展,不断提高养老机构的床位建设质量和服务水平,进一步		

	<p>推进医养结合，打造一批专业化、连锁化、规模化的养老服务品牌。实行养老服务从业人员补贴奖励工作，引导全社会尊重养老护理员的劳动创造和社会价值，为完善龙华区养老服务体系提供人才支撑；</p> <p>3.开展老年康复辅具社区租赁服务试点，推进康复辅具进机构、进社区、进家庭，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建立应用推广基地，开展产品展示、技术指导、培训服务等；</p> <p>4.顺利完成 2021 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整合社区养老服务资源，优化养老服务场所建设布局；</p> <p>5.顺利完成 2021 年长者配餐点的建设、运营补贴，提高助餐点的服务水平。</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床位张数	375 张	反映新增床位张数的情况。
		护理服务资助人数	100 人	反映护理服务资助人数的情况。
	质量指标	护理服务资助准确率	100%	反映辅具设备验收合格率的情况。
	时效指标	护理服务资助发放及时率	100%	反映养老服务设施资助发放及时率的情况。
	成本指标	新增床位年度资助标准	1 万元/年	反映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
		护理服务资助标准	≤600 元/人/月	反映护理服务资助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社区居家养老老年人的	有效提升	反映有效提升社区居家养老老年人的服务水平的情况。

		服务水平		
		有效保障养老机构的服务水平	有效保障	反映有效保障养老机构的服务水平的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投诉率	小于1%	反映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投诉率的情况。
		辖区户籍失能老人、特殊群体老人投诉率		反映辖区户籍失能老人、特殊群体老人投诉率

(3) 幸福老人计划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幸福老人计划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幸福老人计划		申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局
用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局
预算安排方式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类型	其他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1年		计划完成日期	2021年
项目总金额(元)	50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00,000.00
是否新增项目	否		资金用途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年度目标	拟开展五项幸福老人计划活动,让参与活动的老年人能够获取知识、锻炼身体、愉悦身心,乐享晚年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开展场次	5场活动	反映幸福老人计划活动开展场次

	质量指标	老年人生活质量	提升	反映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时效指标	此项工作一般在下半年开展,并结合敬老月开展活动。	100%	反映幸福老人计划活动开展时效
	成本指标	幸福老人计划活动成本	≤50 万元	反映幸福老人计划活动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尊老、敬老、爱老、孝老的良好社会氛围,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有效提升	反映幸福老人计划活动成效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参与活动老人满意度	≥80%	反映参与活动老人满意度

（4）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	申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			
用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预算安排方式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类型	其他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1 年		计划完成日期	2021 年
项目总金额（元）	523,3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523,300.00
是否新增项目	否		资金用途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年度目标	完成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优化，提升全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用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升级功能模块升级数量	1 个	反映幸福老人计划活动开展场次
		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操作培训场次	1 场	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操作培训场次
		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操作培训参加人数	≥180 人次	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操作培训参加人数
	质量指标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行服务质量	良好	反映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行服务质量
	时效指标	龙华区智慧养老	24 小时以内	反映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

		服务平台故障处理时效		故障处理时效
	成本指标	项目支付进度达标率	≥90%	反映项目支付进度达标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用水平	有效提升	反映辖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用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反映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我局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将福利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资助居家养老服务、“幸福老人”计划、龙华聚善空间等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各项社会福利和公益事业得到充足的发展，取得了可喜的成绩，让广大群众有充分的获得感。经过自评，项目总体得分99.68分（经4个项目得分平均，得到项目总体得分，各项目自评情况见附件1、2、3、4）

（二）项目绩效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底，龙华区60岁以上户籍老年人1.51万人，占户籍人口总数58.29万人的2.59%；常住老年人

12.93 万，占常住人口总数 291.64 万人的 4.43%。辖区内有养老机构 2 家，街道级养老服务设施 5 家（其中示范型街道长者服务中心 3 家），社区长者服务站（点）77 个，长者饭堂 6 家、助餐点 56 个，长者助餐服务实现全覆盖。

1. 聚焦数字赋能，提升养老服务智能化水平

在加快“数字龙华”建设的大背景下，为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充分享受智能化服务带来的便利，我局持续推进“智慧+养老”服务工作，搭建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的桥梁，将智能颐养生活场景创建纳入区首批未来城市场景建设清单。

——全面升级，打造核心。全面升级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优化完善 66 项服务功能，并迁入龙华区政务云大数据平台，完成与“智慧龙华”“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平台”等系统的对接，同时打通与区网格部门关于人口信息的数据壁垒，实现跨部门信息共享，切实增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核心引擎功能。

——数字赋能，卓有成效。依托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通过配置人脸识别、智能摄像头、健康监测仪等智能化设备，实现服务场所人数实时统计、服务情况实时监测、服务数据实时上传等功能，为机构服务及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实施高龄独居老人关爱项目，为 70 周岁以上的特殊老年人配备居家智能设备，兼具信息推送、语音广播、亲情对话等功能，主动宣传养老服务政策信息，为老年人提供心理慰藉和情感交流等服务，累计提供有效活动轨迹异常预警 170 次、

老年人主动呼叫 189 次、广播信息推送 735 条，老年人收听广播 24803 次，服务成效得到人民日报、中国商报、宝安日报等十余家媒体的广泛宣传报道。

——科技助老，跨越鸿沟。在全区推行居家养老服务电子化，为享受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的老年人发放电子消费券，服务人员通过“龙华养老人”APP 上门扫码，提供相关服务内容，服务数据同步上传到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政府部门根据系统数据与服务机构进行结算，有效增强服务透明度，提升服务监管效力。依托市高龄津贴子系统，将高龄津贴申请发放事项纳入区“免申即享”清单，优化为老服务流程、简化办事手续。目前，全区享受高龄津贴的老年人共 5780 人，其中 5752 人实现“免申即享”。通过线上认证方式，仅用 20 天完成首次高龄津贴年审工作，提前、高效、圆满完成市局下达的任务。

2. 聚焦阵地建设，提升养老服务供给水平

高质量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是打造“老有颐养”民生幸福城区的重要举措，为夯实养老服务基础，我局加强养老服务阵地保障，积极推进公办养老机构 and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提高标准，补齐短板。规划龙华区颐养院，项目总用地面积 25804.4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61759 平方米，分期建设，一期建设床位数 655 张，项目投资估算 5.5 亿元，致力打造“国际化智慧医养综合体”，目前已开工。提升改造原龙华街道敬老院，计划投入 3512.41 万元，规划为区级

特困供养机构，设置 60 张兜底性养老床位。目前已完成工作总量的 80%，预计 2022 年 6 月投入使用，填补区级公办养老机构空白。

——深入调研，提前布局。为破解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多少”的难题，开展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布局研究，针对已规划、已建成、已使用的养老服务场所进行全面摸底，结合人口规模总数、布局设置的均衡性，按照每 1.5 万人配建不少于 1 处 750 m² 养老设施，且服务半径不超过 500 米的标准，对需求总量进行预测，最终形成《龙华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布局研究报告》，为打造 15 分钟社区养老服务圈提供参考依据。

——因事制宜，有序推进。以“四级养老服务网络”体系建设为契机，观湖街道已于 2020 年完成示范型街道长者服务中心建设，建成集短期托养、日间照料、居家养老、医养结合于一体的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按照片区老年人口集中程度，从养老服务需求紧迫性出发，2021 年重点推进民治、龙华、观澜示范型街道长者服务中心建设，以及观湖街道鹭湖社区等其他老龄化社区长者服务站建设。2021 年通过政府公配物业累计移交 7 处养老服务用房，面积共计 3852.87 m²，切实增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供给，满足老年人就近养老需求。

3. 聚焦精准施策，提升养老服务综合水平

随着老年人口数量的增长，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已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银发浪潮”的加速到来对加快老龄产业

布局和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提出更高要求。

——部门联动，摸清底数。在全区开展老年人口现状和养老服务需求基线调查，积极联动网格、党群等力量参与，按照户籍老人普查、非户籍老人抽查的要求，用时一个月在全市率先完成对辖区 24699 名老年人（其中户籍 14144 人，非户籍 10555 人）和所有养老服务设施的情况调查，全面摸清辖区养老服务现状。为掌握辖区养老企业情况，组建研究团队，并积极联动工信、市场监管等部门全面统计辖区登记注册养老企业基本信息，对全区在册的 450 家养老相关企业逐一联系，发放 154 份调研问卷，邀请 9 家企业现场访谈，通过文献研究、科学抽样、问卷调查、现场访谈、实地走访等形式收集调研资料，经过科学分析，形成《龙华区加快老龄产业布局发展调研报告》，为推进加快老龄产业布局发展提供参考。

——暖心关爱，优化服务。为提高居家老年人生活质量，在全区实施“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为 53 户老年人家庭提供适老化改造、智能设备和辅助器具配置服务；为 770 名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组织开展家庭护老者、养老护理员等从业人员培训共 1157 人次，提高照护技能和专业服务水平。开展长者助餐服务，年度送餐 8508 份，解决老年人吃饭难问题。向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发放 603.5 万元补贴，鼓励社会力量进入养老服务行业。

——细化标准，强化责任。压实安全生产主管责任、主体责任、属地责任，制定养老机构疫情防控检查清单，委托第三方机构每月对养老机构开展防疫、安全生产检查。建立

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每季度开展疫情、消防、食品、药品等监督检查，针对排查发现的隐患及时督促整改，确保达到相关标准。2021年累计出动检查人员230人次，检查各类养老服务机构85家次，确保“零疫情感染”“零安全事故”。针对社区养老服务场所安全进行季度抽查；针对独居老年人，通过智能设备、上门、电话等方式每周进行探访，了解老年人居家情况，确保不发生冲击社会底线事件。

三、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合理，预算执行率略低。**2021年龙华区福彩公益金年初预算共计1462.33万元，实际下达1462.33万元，各单位全年实际支出数为1,417.0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90%。主要是养老项目和幸福老人计划预算执行率略低，分别为96.84%和93.60%，执行率略低的主要原因为2021年疫情期间，部分养老、幸福老人项目无法开展。

2. **部分项目的绩效指标缺乏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由于我单位目前还未针对福彩公益金项目建立适用于本单位的履职项目绩效指标和标准库，无法有效指导有关业务部门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编报工作，导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存在填报绩效指标细化程度不足的情况。

四、改进措施和意见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一是认真做好编制前的准备工作，彻底查清资源状况，认真测算支出范围、开支标准，并分析近年来的福彩公益金的财务收支状况及预算执行情况。结合各单位自身特点，积极探索适合本单位特点的预算

编制、执行及管理的方法途径，及时总结经验。二是动态调整、及时更新资助对象状态，确保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三是梳理福彩公益金项目和相关工作任务情况，建立、规范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对项目目标编制进行优化，提高绩效目标填写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使绩效目标发挥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填报水平。

- 附件：
1. 养老服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表
 2. 幸福老人计划项目绩效自评表
 3. 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4. 2019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工作		项目金额	39,450,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50,000.00	5,400,000.00	5,057,747.94	10	0.94	9.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150,000.00	5,400,000.00	5,057,747.94	—	0.9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顺利完成 2021 年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工作，深耕居家养老服务，不断丰富养老服务内容，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2.通过扶持民办养老机构发展，不断提高养老机构的床位建设质量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打造一批专业化、连锁化、规模化的养老服务品牌。实行养老服务从业人员补贴奖励工作，引导全社会尊重养老护理员的劳动创造和社会价值，为完善龙华区养老服务体系提供人才支撑；3.开展老年康复辅具社区租赁服务试点，推进康复辅具进机构、进社区、进家庭，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建立应用推广基地，开展产品展示、技术指导、培训服务等；4.顺利完成 2021 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整合社区养老服务资源，优化养老服务场所建设布局；5.顺利完成 2021 年长者配餐点的建设、运营补贴，提高助餐点的服务水平。			1.顺利完成 2021 年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工作，深耕居家养老服务，不断丰富养老服务内容，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2.通过扶持民办养老机构发展，不断提高养老机构的床位建设质量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打造一批专业化、连锁化、规模化的养老服务品牌。实行养老服务从业人员补贴奖励工作，引导全社会尊重养老护理员的劳动创造和社会价值，为完善龙华区养老服务体系提供人才支撑；3.顺利完成 2021 年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整合社区养老服务资源，优化养老服务场所建设布局；4.顺利完成 2021 年长者配餐点的建设、运营补贴，提高助餐点的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年度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新增床位张数	≥375 张	375 张	9	9	
		护理服务资助人数	≥100 人	123 人	9	9	
	质量指标	护理服务资助准确率	100%	100%	8	8	
		护理服务资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新增床位年度资助标准	1 万元/年	1 万元/年	8	8	
		护理服务资助标准	≤600 元/人/月	≤600 元/人/月	8	8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社区居家养老老年人的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养老机构服务水平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投诉率	小于1%	0%	10	10	
		辖区户籍失能老人、特殊群体老人投诉率	小于1%	0%	10	10	
总分					100	99.4	

附件 2:

项目名称	幸福老人计划		项目金额	1,500,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0	500,000.00	46,7961.00	10	0.94	9.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0	500,000.00	46,7961.00	—	0.9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拟开展五项幸福老人计划活动，让参与活动的老年人能够获取知识、锻炼身体、愉悦身心，乐享晚年生活。</p>			<p>1.2021 年“幸福老人计划”项目共开展知识竞赛、广场舞培训、合唱汇演、健康知识讲座、法律知识讲座、文艺汇演、广场舞展演、健步行八个活动项目，丰富了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激发了老年人积极参与社会活动的热情，在全区营造了尊老、敬老、爱老、孝老的浓厚社会氛围，不断增强老年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p> <p>2.2021 年“幸福老人计划”项目系列活动完成后组织 110 名老年人参与满意度调查，共收回 110 张调查问卷，满意率为 100%，同时调查问卷显示多数老年人希望 2022 年能延续开展 2021 年的项目之外，还能增加开展书法绘画、绿道健步、趣味运动会等活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活动开展场次	5 场活动	8 场活动	20	20	
	质量指标	老年人生活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此项工作一般在下半年开展，并结合敬老月开展活动。	100%	100%	10	10	
	工作时效		1年	1年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尊老、敬老、爱老、孝老的良好社会氛围，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提升	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参与活动老人满意度	≥80%	100%	20	20	
总分					100	99.4	

附件 3:

项目名称	龙华慈善超市·聚善空间资助		项目金额	523,,3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00	450,000.00	443,950.41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00.00	450,000.00	443,950.41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帮扶辖区户籍困难群众，提供“爱心卡”惠购服务，保障困难群众生活需求；定期开展小而美的公益活动，惠及周边居民；引入对口帮扶地区农产品，助力乡村振兴。			1、为辖区内困难群众提供“爱心卡”惠购服务，累计发放 1125 人次、共发放 192100 元； 2、每周三定期开展“余香传爱”公益活动； 3、引入对口帮扶地区农产品，通过聚善空间·慈善超市流转助力乡村振兴； 4、积极推动慈善事业发展，共同营造良好的慈善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爱心卡服务受益人数	≥250 人	1125 人次（2021 年四个季度合计 1125 人次）	5	5	
		提供公益岗位数量	≥1 个	6 个（港之龙、北站、桔塘、库坑、凤山、罗城，未含嵌入式空间）	5	5	
		公益活动开展场次	≥12 场	3 个	5	5	
		进行场地扶持的聚善空间慈善超市数量	≥1 个	48 场	5	5	
	质量指标	爱心卡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公益活动开展频次	≥1 场/月	1 场/周	10	10	
	成本指标	爱心卡补贴标准	50 元/人/月 (中秋、春节每人增加 50 元)	50 元/人/月(中 秋、春节每人增加 50 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 标	全区公益氛围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慈善参与人数提升	提升(全年 活动参与人 数达 120 人)	1070 人次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辖区户籍 困难群众)投诉率	12345 平 台 投诉率小于 1%	0%	20	20	
总分					100	99.9	

附件 4:

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和我市福彩公益金配套资金		项目金额	523,3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民政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23,300.00	523,3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23,300.00	523,3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优化			优化 2021 年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以及做好服务平台的运维工作、系统操作培训、平台数据信息化安全管控、日常维护、数据更新等工作，提升全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用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升级功能模块升级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操作培训场次	1 场	1 场	10	10	
		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操作培训参加人数	≥180 人	200 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行服务质量	良好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龙华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故障处理时效	24 小时以内	24 小时以内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支付进度达标率	≥90%	100%	5	5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运用水平	有效提升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